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09-023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9年4月9日(星期四)发出《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09年4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现就公司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9年4月29日(星期三)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9年4月28日-2009年4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4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4月28日15:00至2009年4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09年4月22日(星期三)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本部三楼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提示公告

公司将于2009年4月24日(星期五)就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发布提示公告。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凡于2009年4月22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代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审议《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4、审议《关于续聘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09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放弃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9、审议《关于对控股55%的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单独增资120,000万元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逐项审议下列事项:

1)发行方式

2)股票种类和面值

3)发行数量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6)限售期

7)上市地点

8)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0)决议有效期限

11)董事会按照本方案制作预案,并作为董事会决议的附件

12、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批准公司与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非公开发行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09年2月20日、3月27日、4月9日刊登在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实施。本次会议审议第11项《逐项表决子议案》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含)以上同意;第9项、第11项、第12项、第13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方股东将回避表决。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有效股权凭证;流通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有效股权凭证;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09年4月28日(星期二)上午8:00-12:00;下午13:00-17:00,现场会议允许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在现场会议召开的当日进行登记。

(三)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县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业务咨询电话0755-83239016、25918485、25918486,业务咨询电子邮件地址 cai@cninfo.com.cn。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二)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深市挂牌股票投票代码	深市挂牌股票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360807	云铝投票	15	A股

2、表决议案

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以11.01代表议案11的第一个审议子议案,依此类推。如果对议案11中的各子议案表决结果相同,则可以选择11.00;如果选择了11.00,则包含了对议案11下各子议案的表决,可以不再对具体子议案进行表决。如果选择100对总议案进行表决,则包含对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的表决,可以不再对具体议案进行表决。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全部议案	代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	100.00
1	《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3.00
4	《关于续聘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00
5	《关于2009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放弃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8.00
9	《关于对控股55%的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单独增资120,000万元的议案》	9.00
1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公司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1.00
11.01	1)发行方式	11.01
11.02	2)股票种类和面值	11.02
11.03	3)发行数量	11.03
11.04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1.04
11.05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1.05
11.06	6)限售期	11.06
11.07	7)上市地点	11.07
11.08	8)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1.08
11.09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1.09
11.10	10)决议有效期限	11.10
11.11	11)董事会按照本方案制作预案,并作为董事会决议的附件	11.11
12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12.00
13	《关于批准公司与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非公开发行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3.00
1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14.00
1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5.00

3、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云铝股份"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所有提案投票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股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意向
360807	云铝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同意
360807	云铝投票	买入	100.00元	2股	反对
360807	云铝投票	买入	100.00元	3股	弃权

(二)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议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可直接申报价格100.00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对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而某一股东仅对其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情况,只要股东对其中一项议案投票,即视为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县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650502

联系人:刘志祥、王冀爽、高宇莹

联系电话:0871—7455268

传真:0871—7455399 0871—7455605

(二)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24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2009年4月29日(星期三)召开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全部议案	代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续聘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5	《关于2009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8	《关于公司放弃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9	《关于对控股55%的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单独增资120,000万元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1	《关于公司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1.01	1)发行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11.02	2)股票种类和面值	□同意	□反对	□弃权
11.03	3)发行数量	□同意	□反对	□弃权
11.04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11.05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同意	□反对	□弃权
11.06	6)限售期	□同意	□反对	□弃权
11.07	7)上市地点	□同意	□反对	□弃权
11.08	8)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同意	□反对	□弃权
11.09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11.10	10)决议有效期限	□同意	□反对	□弃权
11.11	11)董事会按照本方案制作预案,并作为董事会决议的附件	□同意	□反对	□弃权
12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3	《关于批准公司与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非公开发行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栏中填写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本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2009年4月29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2009-042

债券代码:126009 债券简称:08赣粤债

权证代码:580017 权证简称:赣粤CW01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于2009年4月23日在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朝阳洲中路367号赣粤大厦一楼会议厅召开。公司于2008年3月31日和4月8日发布了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到会股东和股东代理人15人,共代表股份数615,427,7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71%,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黄铮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615,427,765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2、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615,427,765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615,427,765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615,427,765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5、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以现有总股本1,167,669,21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0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68,563,918.53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留存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本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614,727,265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99.89%;

反对700,5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11%;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6、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615,427,765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7、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同意615,427,765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0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决定继续聘请中磊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9年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财务报告审计、专项报告审核和验证,总额不超过70万元。

同意615,427,765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9、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南昌至奉新高速公路的议案》。

为积极开拓主营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公司做强做大的发展战略目标,保证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决定投资建设南昌至奉新高速公路。

该项目主要技术指标为双向四车道,路基宽26.0米,设计时速100Km/h,主线长度约35.63公里。工程计划于2009年8月初开工建设,2011年10月底全线建成通车。项目概算总额约179,606.06万元,单公里造价为5,040.87万元。

同意615,427,765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100%;

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的0%。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9个议案均获通过。

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沈国权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09 证券简称:天奇股份 公告编号:2009-027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9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中关于对2009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部份数据有误,具体更正如下:

原公告内容:2009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计亏损2000-2500万元人民币。

现更正为:2009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计亏损1000-1500万元人民币

经更正后的《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已刊登在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的疏忽,造成了以上错误,董事会特此更正并向投资者诚挚致歉。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紫光古汉 公告编号:2009-010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由于此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防止造成二级市场股价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09年4月10日起停牌。

为尽快提交和披露相关重组文件,恢复公司股票交易,公司及相关方在停牌期间积极推动重组工作开展,目前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尽职调查工作,相关各方正在协商制定重组预案,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因素,经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24日

股票简称:国恒铁路 股票代码:000594 公告编号:2009-022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售流通股持有人出售股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本次减持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	—	—
	大宗交易	2009年4月23日	600.00	1.07%
	其它方式	—	—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赤峰鑫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404.95	6.07%	2804.95	5.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04.95	6.07%	2804.95	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是否违反了《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是 √ 否

2、本减持是否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是 □ 否

三、备查文件

无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09-018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9年一季度业绩预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2009年一季度业绩预告

1、预告期间

2009年1月1日-2009年3月31日。

2、预计业绩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300%-350%

3、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 是 √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7万元

2、基本每股收益:0.07元

三、业绩变动的原因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民用爆破器材出厂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08]2079号)的规定,公司产品出厂价较上年同期上调约30%。

四其他情况说明

本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统计数,具体业绩情况以公司一季度报告为准,本公司将在2009年4月28日公布2009年一季度报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09-018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修改或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情况,公司已于2009年3月30日、2009年4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了公告。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09年4月23日上午11:00;

2、召开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宜化大厦6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 集 人:本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经与会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强炜先生主持;

6、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七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02,208,294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8.84%。

2、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3、本公司聘请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徐建军、贾琛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02,208,2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102,208,2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年报及年报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102,208,2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08年年末总股本计542,378,052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股利1.50元(含税),拟派现金81,356,707.80元。

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为:同意102,208,2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公司为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02,208,2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02,208,2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02,208,2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与双环科技公司200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此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依法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14,338,7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贵州金江化工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02,208,2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情况

1、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徐建军先生、贾琛先生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与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堆钢业 公告编号:2009-009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也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9年4月2日以公告形式向全体股东发出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09年4月23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路46号志诚·丽柏酒店20楼多功能厅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18人,代表股份213023.8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23%。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宝平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代表以记名投票方式对提交会议的10项议案逐项进行了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1.在原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中增加第三款"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侵占公司资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资产给公司带来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若公司股东发生侵占公司资产行为时,公司有权冻结其所持股份直至该股东完全归还所侵占的公司资产。如公司股东拒绝归还所侵占的公司资产,公司有权依法处置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原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九)项后增加第(十)项"不得协助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本条原第一款第(十)项顺延至第(十一)项。

本条第二款"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修改为:"董事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义务;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董事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的,董事会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对负有重大责任的董事予以罢免。"

3.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增加一款"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义务。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的,董事会有权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

4.在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监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后增加"公司监事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义务。监事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的,监事会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对负有重大责任的监事予以罢免。"

5.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五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以现金或股票的方式分配股利。"修改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一)公司以现金或股票的方式分配股利;(二)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不得用于转增股份或利润分配;(四)若公司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配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五)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减扣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6.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

同意213023.83万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对《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1.在原监事会议事规则第十条后增加第二款:"监事会会议应当由监事本人出席,监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权限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监事的权利,监事未出席监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2.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同意213023.83万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13023.65万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反对0股;弃权18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1%。

(四)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13023.65万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反对0股;弃权18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1%。

(五)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213023.65万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反对0股;弃权18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1%。

(六)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及200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213006.83万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2%;反对1700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8%;弃权0股。

(七)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确认,公司2008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并数)为280,837.57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61,331.83万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6,133.18万元,提取专项储备4,076.39万元,2008年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31,122.26万元,加上2007年末未分配利润81,173.30万元,总计可用于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312,295.56万元。

公司以2008年12月31日总股本268883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元(含税),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股。本方案合计分配现金股利107,553.48万元,其余未分配利润204,742.08万元待以后年度分配。

同意213006.04万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1%;反对1779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9%;弃权0股。

(八)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技改技措和设备更新投资计划》。

同意除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外,公司2009年安排技改技措项目投资45088万元,设备更新投资1423.14万元,投资总额为46511.14万元。

同意213023.65万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99%;反对0股;弃权1800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1%。

(九)审议通过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同意2009年对《综合服务协议》《产品供应协议》中的部分关联交易量进行调整,在《工程承接及咨询服务协议》《框架下新增栗西尾矿坝排渗工程等12个工程项目服务,新增废钢铁销售交易,同时对《产品供应协议》中的部分费用标准和价格进行调整。其他关联交易内容及费用标准相对2008年未发生变化。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计划向关联方采购货物、接受劳务和支付租赁费等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20462.58万元,计划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285万元。

该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8684.23万股,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用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58万元人民币(含差旅食宿费)。

同意213023.83万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西安分所邹凡坤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西安分所关于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西安分所关于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观意字(2009)第0043号

致: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西安分所(以下简称"本所")受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委托,指派邹凡坤律师出席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已经按照《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对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的合法有效性发表法律意见。法律意见书中不存在虚假、严重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否则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法律意见书是本所律师对公司提供的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的文件、资料进行核查和验证后出具的,仅供公司为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之目的而使用,不得被任何人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在此同意,公司可以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告材料,随其他需公告的信息一起向公众披露,并依法对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责任。

本所律师根据《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公司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根据2009年3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召集。

2、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09年4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并于同一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予以公告,以公告形式